

孝

育

商

可

同

亲

供

教育部

上

各省、
育局，

为

产教融

需有效

委员会

对接就

申报、

一、

各

目申报

明认真

二、

高

团教

：

深化

才供

指导

供需

选择

项

有说

与用人单位联系申报。高校项目申报人可通过“就业育人项目网络对接平台”（以下简称网络对接平台）注册进行资料下载和校企对接，也可通过其他渠道进行申报接洽。高校项目申报人需在12月15日前将项目申报书（附件2）通过网络对接平台或用人单位提交。

三、用人单位评审

有关用人单位自行组织专家对高校项目进行评审，与评审合格的高校签订项目协议（附件3），并于12月22日17:00前通过网络对接平台将评审意见报送教育部高校学生司。

四、项目立项

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将对校企合作项目进行立项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网络对接平台需手机下载钉钉APP，高校企业项目负责人可通过钉钉扫描下方二维码



联系人：教育部高校学生司：李 健，
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：王奕淼。

- 附件：1.《2021 年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
2.《2021 年××公司供需对接就业育
3.《2021 年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校企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			BIM

[illegible]

(58)

			()

/

5G

			IT

» R2k .DD

2021 ××

1.

2.

3.

4.

		xxx		
			/	
	3			
	3			

[illegible]

2021

3

“ ”

XX

“ ”

XXX

†

“ ”

‡ • ç

“ ”

d

XX

.....

XX

.ë.ë.

XX

1.

2.

XX

3.

1.“

”

VΩ

1

30

2

30

3.

4.

[]

XX 公司

XX 大学

姓名: _____

姓名: _____

日期: _____

日期: _____